SXJL-2026-037-1 合同包 1(孟家湾乡野目盖村生产道路硬化工程) 陕西峻治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13.中小企业声明函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，供应商须填写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审核依据：加盖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榆林市榆阳区发展改革和科技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榆阳区2026年农业主导产业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二批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孟家湾乡野目盖村生产道路硬化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峻治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115.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.3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峻治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年11月12日

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。